

IRVING STONE COLLECTION

欧文·斯通



Irving Stone

林肯夫妇

[美] 欧文·斯通 著

戴侃 李野光 译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IRVING STONE COLLECTION



林肯夫妇

——爱是永恒的

[美] 欧文·斯通 著

戴侃 李野光 译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林肯夫妇——爱是永恒的/[美]欧文·斯通(Irving Stone)著;戴侃 李野光译. 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1999

ISBN 7-5302-0541-2

I. 林… I. ①斯通… ②戴… ③李… II. 传记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25097 号

欧文·斯通文集

林肯夫妇

——爱是永恒的

LIN KEN FU FU

——AI SHI YONG HENG DE

[美]欧文·斯通著 戴侃 李野光译

*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100011

北京出版社总发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朝阳北苑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20.875 印张 470 000 字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6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3501—7500

ISBN 7-5302-0541-2

I·546 定价:31.00 元

序

董衡巽

欧文·斯通 (Irving Stone, 1903—1989), 美国传记作家, 生于加利福尼亚。他像他的同乡杰克·伦敦一样, 童年生活十分艰难, 先是做报童维持自己的生活, 后来当过推销员、牧童, 替人赶车, 暑假期间去果园做工。读完中学后仍打工, 赶车、站柜台, 在肉食厂、电力厂做临时工等。他读完大学之后, 又获南加州大学经济学硕士, 后去印第安纳大学任教。

他的写作生涯是从写剧本开始的, 以后转向人物传记小说的创作。他一生写了二十五部传记小说, 其中最有名的是《梵高传——对生活的渴求》(1934), 还为杰克·伦敦、尤金·德布斯、米开朗琪罗、弗洛伊德、达尔文等历史文化名人写过传, 在欧美各国很有影响, 我国译过一些, 也很受读者好评。

传记在我国一向归史类著作, 如纪传体史书中的列传和传等。后来传记作家越写越精致、生动, 讲究文学性, 才有“史传文学”之称。对于传记作家来说, 始终面临一个历史的真实性与艺术虚构之间的关系问题。我们常常说传记文学既要有历史的真实性, 又要有文学性, 但这毕竟是笼统的说

法，究竟是偏重于前者还是突出后者，其间的幅度是很大的。也就是说，在历史与文学之间究竟有多少度，传记作家是个个不同的。

我国现代传记作家朱东润先生为张居正、陆游等人立传着重史实，他“尽量引用作者的原著，因为传主关于自己的叙述”，“总是比较可靠一些”。（《陆游传》自序）冯至先生为杜甫作传，也“力求每句话都有它的根据，不违背历史。由于史料的缺乏，空白的地方只好任它空白，不敢用个人的想象加以渲染”。（《杜甫传》前记）他们写的传记以叙事为主，间或有些情景交融的笔墨，也以诗文为证，不敢编造。应该说这是史的写法，但朱、冯两位前辈都是有高度文学修养的作家，朱先生文笔优美酣畅，冯先生风格朴质淡雅，常透出诗的意境，所以是“传记文学”。

国外的传记作家似乎享受的自由度多一些。法国著名传记作家莫洛亚也着重于史实，书中所写事例都凿凿有据，出于传主的书信、诗文或回忆，但同时他在取舍、选择方面有自己的价值取向，用他的话来说，是“以传记人物的眼光去发现世界，从他伟大的一生中突出具有小说情趣的内容”或“抽取富有小说情趣的细节”。（罗新璋：《莫洛亚及其传记文学》）这就是以史实为据，向小说方面靠近，因而人物形象未必全面、完整。在这方面最不受羁绊的是大仲马，对于他来说，“什么是历史？就是钉子。用来挂我的小说”。（张英伦译《玛尔戈王后》译本序）也就是说，历史上的人或事是小说的由头，由此出发任我的想象自由驰骋，挂得上史实的，挂一挂，挂不上的，自己编。

欧文·斯通是什么情况呢？他介乎莫洛亚和大仲马之间，写的是“传记小说”。说他写的是小说，是因为他在史实的基础上虚构人物的对话，渲染人物的内心世界，还常有“尽

管无据可查，然而我相信有可能发生的小插曲”。（《梵高传》附记）最说明问题的是开篇的写法。正式的传记总是追根溯源、发掘宗谱，至少从传主的爷爷奶奶那一辈写起，然后传主呱呱坠地。斯通呢？他喜欢选择传主青少年时代具有戏剧性的生活转折点下笔。例如，《梵高传》开始时传主已经二十一岁，他爱上房东的女儿，也以为她一定爱自己，但碰了壁，他从热烈的初恋跌进失望的深渊，从此离开伦敦，放弃收入稳定的职业，自我“下放”基层，走上“农民画家”的不归路。写弗洛伊德从他二十六岁时开篇，因为那时他虽然得了医学博士的学位但谋取医学研究工作未成，只好自己开业，由此他从无数临床病例中发现一个前人未曾发现过的“无意识”的世界。斯通写杰克·伦敦倒是从呱呱坠地落笔，这是因为传主的生父是谁对伦敦来说是个谜。这种戏剧性的情节类似莫洛亚的“小说情趣”。

不论是史实传记还是传记小说，一个中心问题是怎么样写好传主，怎么样把主人公的思想、感情、品格、气质、成就传达出来。为了再现传主的精神面貌，斯通在史料上所下的功夫不亚于史传作者。为写好杰克·伦敦，他从伦敦的妻子、亲友那里借来传主手书的笔记、通信、证书、各种文件和原稿；凡是在伦敦生活中起过重要作用的人物，他都一一寻求、采访，从他们那里取得第一手材料。他写《弗洛伊德传》花了六年时间，在这期间，他查阅了大量的原始资料，考察了弗洛伊德当年踪迹所至的许多地方。

传记作家都有自己的爱好。莫洛亚迷恋“浪漫派作家”，而使斯通醉心的是历史文化名人。他笔下的传主是这样一些精英：在某个文化领域历尽艰辛、坚毅不拔，最后取得不朽成就的人；不顾统治者逼迫利诱，敢于犯上，为大众寻找解

放之路的人；在没有人走过的荒野里披荆斩棘，开出一条艺术道路的人；在漆黑的隧道中寻找尽头，发现微弱光线的人；不怕权威，不顾众人讪笑，勇往直前探索科学真理的人。在《弗洛伊德传》里有这么一段描写：弗洛伊德推开窗户，眺望窗外的景色，那时他刚刚发现人的神经系统里有一个“无意识”的世界，于是他看到的不是丛林与鲜花，而从一扇刚刚撬开的门里看见一个巨大的黑洞，这黑洞究竟有多大、有多深？有多少沟壑山丘？他要经过多少年才能绘制出它的地形地貌？欧文·斯通喜欢写传主这样的精神面貌。

《梵高传》的写作过程是一个很好的例子。斯通是懂得绘画艺术的，一般的绘画对于他来说，“已经成了一种不能令人激动”的艺术”，但是看了一次梵高的画展以后，他发现一个由“色彩、阳光和运动组成的骚动不安的世界”，大地、天空、太阳、人、植物、动物……都有生命感，“一切生命的有机成分都融合在一起，成为一个伟大崇高的统一体”。这激发了斯通的创作冲动，于是去研究梵高的生平，但梵高身前是一个默默无闻的人，除了给他弟弟的一些信件之外没有留下其它书面材料，他只好“肩背旅行袋，走遍了欧洲，住在温森特（即梵高）曾经居住和作画的每一处房屋，跋涉在布拉邦特和法国南部的田野上，寻觅温森特曾经在那里安插画架，把大自然变成不朽艺术的确切地点”。斯通经过这样的亲身体验，才发现梵高的一生是如此悲惨：他经常挨饿，靠喝水度日，有了一点点收入还要去接济比他更困难的人，他进不了上流社会的绘画界，他的画卖不出去，他越画越穷，但越穷越画。他不去迎合时尚，坚持画他所想到的而不是美化他所看到的。他追求生命的运动、起伏和节奏，不管线条是如何粗糙。斯通进入了梵高的内心世界，“深入到了温森特的心灵、思想和灵魂之中”。（《梵高传》导言）

《杰克·伦敦传》也是这样，作者设身处地想伦敦之所想，体验传主的苦难、忧虑和愤怒，从感性上憎恨当时流行文学的平庸与枯萎，从而写出伦敦的光彩、刚健和生机勃勃的创作历程。

从这里可以见出斯通的创作思路。他不想写这些历史名人身后如何辉煌，甚至不多写像《向日葵》《马丁·伊登》等他们的代表作是怎样创作出来的，取得什么样的成就等等。作为艺术家，斯通深深懂得：写人的成功，最能打动读者的不是结果，而是追求和探索的过程。

独木不成林。写一个艺术家或者政治家，不能孤立地写他一个人，而是要写出以传主为中心的世界。所以，“立主脑”之后还必须“密针线”。斯通阅读传主的书面材料之后，一定要采访在传主一生中起过作用的人，走遍传主到过的地方，对周围的环境进行考察等等。这就是以感性知识去构建和充实一个完整的艺术世界，从中心人物的人际关系中，从他如何对待各种各样事件的态度中，表现传主的精神气质和性格特征。

斯通在写梵高的同时也描写了高更、修拉、塞尚和劳特累克。这些开创一代画风的印象派画家个个标新立异，一个人一个脾气，有的执著，有的随和，有的冷静，有的疯狂，尤其是高更同梵高永无休止的争吵和互爱互助的情谊，透出艺术家们不同的个性。在斯通的笔下，传主周围的人不是只起道具作用的配角，而是有生命、有个性的人物。

在主人公活动的背景描写中，我们可以看到斯通现实主义小说逼真的细节描写。比如比利时煤矿工人对梵高（当时是牧师）的诉说：

在博里纳日我们连奴隶都不如，我们是牲口。早上三点钟我们就从马卡塞下井了，中间吃饭的时间只有十五分钟，然后就一直干到下午四点钟。地底下又黑又热，先生，我们不得不光着身子干活，空气里又充满煤尘和毒瓦斯，我们都无法呼吸！人们在矿床上挖煤时连站起身子的地方都没有，只能跪在那里，弯着身子干。我们这里不分男孩女孩都是从八九岁就开始下井，不满二十岁就开始发烧，害上了肺病。要是没有死于瓦斯爆炸或罐笼事故，我们可以活到四十岁，然后便死于肺结核病！

梵高亲耳听到过瓦斯爆炸，但矿工们和他们的家属关心的不是被压在矿井底下的死者，而是煤矿因此开不了工，活着的人面临饿死的危险。这种自卑的草民心理引起梵高的同情和悲愤。像这样的细节、这样的生活背景都成了梵高世界的一部分，铸成他终生关怀穷人、为穷人而画的生活目标，是把他推向辉煌的生活基础。这说明一个完整的艺术世界与中心人物之间的有机的互动关系，是必不可少的。

作为传记小说家，欧文·斯通有他的局限性。他奉行“只述不评”的创作原则，所以在他的作品里，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平民意识和超人哲学，达尔文的进化论和斯宾塞的适者生存哲学……都可以和平共处，作者不加剖析，只要传主信奉的，作者一概肯定，这有时给人一种混杂的感觉。还有，传主当时认为是先进的、超前的科学，在今天看是不科学或者落伍了。这当然是科学发展的缘故，不能苛求斯通。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这次推出的《欧文·斯通文集》包

括十一部重要的传记小说。因为这些小说的内容涉及政治、法律、历史、科学、医学、文学艺术等多方面内容，编辑部力求在各方面专家或内行人中组织译稿。他们对译文的要求不只是准确，还要求通畅、生动，所以这是一套高质量的传记丛书，能够满足不同读者的需要。我相信中国读者读了这些历史名人的传记，不只可以得到艺术的享受，还可能在思想境界上取得一点升华。只有站在这些文化名人的高度，才能对比、看清我们今天的现实，从而奋起直追，去攀登科学、文化的高峰。

这套文集的出版对我国创作界也不无镜鉴作用。中国是文明古国，历史名人无计其数，尤其是近代以降史料增多，为作家们发挥想象铺下了坚实的地基。那些在政治、科技、教育、文学、艺术方面做出卓越贡献的历史文化名人期待着作家们再现他们当年的辉煌。

献给琼, 我的妻子

内 容 提 要

林肯是一位在美国历史上声誉很高的总统，他在维护南北统一和解放黑奴的重大历史事件上做出过杰出的贡献，从而成为美国历史上的不朽人物。此书以林肯夫人玛丽·托德为主线，叙述了林肯夫妇的爱情和婚姻生活，折射了林肯的政治生涯。林肯与玛丽的结合富有传奇性，他们一生的奋斗也富有传奇色彩。读完本书可以感到，在林肯建树的丰碑上，有玛丽·托德添加的砖石。本书从林肯夫妇的相恋、相助、相互扶持之中，展示了林肯伟大的一生。

目 录

第一部	青春是播种期	(1)
第二部	我恋爱的开始	(50)
第三部	我的心灵和我的肉体	(120)
第四部	现在轮到亚伯拉罕了	(190)
第五部	堕入炼狱	(275)
第六部	第八街上的小妇人	(365)
第七部	林肯总统夫人	(441)
第八部	在天上我有谁呢?	(560)
感谢		(644)

第一部

青春是播种期

玛丽倚着梳妆台，倾身凝视着墙上那面带有镀金框的镜子。奇怪，她心想，为了研究自己那张脸，花费了那么多时光，结果竟一无所知。至少她的鼻子从未有过什么变化：又矮又直；可是别的地方似乎都随着她的心情在变化。她的上唇很薄，几乎略显呆板，下唇却丰满而带有性感；横过浓眉梳成的那绺卷发是金色的，而波浪似的垂下双肩的其余头发却呈栗色。她的那双眼睛很大，间隔很宽，呈深蓝色，向外注视时显得清澈透亮，尽管里面并不总是那么透亮。今晚她很高兴，因此眼睛里面有时偷偷活动着的那个闯入者就不见了。

她觉得自己在被人盯梢，便从镜子的右边角去寻找，于是发现她那 15 岁的妹妹安正瞧着她呢。

“对于一个在男人面前显得一本正经的少女来说，”安提高嗓门评论道，“你正在把自己打扮成一个妈称之为大胆袒胸的女人哪。”

玛丽往下注视那华美的蓝色非洲丝绸；她亲自设计了这件礼服，肩开得很低，膨起的短袖上镶着针织花边。人们很少说她有张漂亮的脸蛋，虽然他们常说她很可爱；但是在列克星敦谁也不会否认她的肩和臂是最优美的，不露一点儿骨头，有的是整体丰满和最柔润的肤色。

向镜子里往上一看，她发现安正在拼命地想把她自己的内衣弄得鼓起来。

“别急，安。你会像花朵般开放的……总有一天。”

“玛丽，你要好好利用这次宴请。妈说这是你的最后一次……如果你还不设法让桑迪向你求婚的话。”

玛丽这次可被刺痛了，她忽地转过身来。

“妈从来没说过这种事！”

她的嗓门比往常低沉、镇静的口气提高了，擦净的双颊泛起了血色。接着她稍稍冷静地继续说：“也许你听到她说的是她希望这次宴会上有人向我求婚吧。”

“那不是同一回事吗，难道不是？”

“只是对你而言罢了，安。”

她走到窗前眺望后花园和马车房，草坪一直伸展到山脚下的小溪。一轮橘红色的落日在西天燃烧，穿过艾克霍恩小溪的城镇岔口，她可以看到田野里那片淡淡的紫雾，它使这块地方获得了碧草区的美名。

她考虑要称呼她的继母贝特西·汉弗莱斯为母亲，但一时还是觉得挺别扭，接着又想起同一父母生出的四个姐妹居然会有如此大的不同。她的大姐伊丽莎白在伊利诺伊州的斯普林菲尔德结了婚，并居住在那里，她就像母亲，热情、开朗，性格平稳。虽然母亲去世时伊丽莎白才11岁半，但她把妹妹们聚集到她周围，将她全部的爱毫不吝惜地给予了她们。二姐弗朗西斯目前在斯普林菲尔德跟伊丽莎白住在一

起，她性格保守，沉默寡言。而她自己呢，她的面孔就是风信标：她不可能隐藏内心的任何感觉。然后就是这里的安，与她同屋住的伴儿，她喜欢歪曲别人说话的意思，使得人们彼此对立。

外面门厅里传来一阵沉重缓慢的脚步声。萨莉嬷嬷打开了门。她是一个说不上还有什么线条的大块头女人，头发从低低的前额往后紧绷着，底下的一排牙齿倒是完整的，可上面那一排却一个不剩了。她不仅带大了玛丽和她的姐妹，还带大了她们的母亲，是帕克姥姥作为一件结婚礼品送给伊莱扎·帕克·托德的。这个黑人老妈子赞同地摆动脑袋，注视着玛丽的长上衣，那紧身胸衣以V字形勒紧在腰部，然后以鼓出的式样在带衬架的裙子上方张开。

“整洁而不俗气。”萨莉嬷嬷说。

“萨莉嬷嬷，我很高兴你喜欢这件新礼服。我想要戴上爸爸给我从新奥尔良带来的那串珍珠项链。”

“孩子，你自己真正爱着的人就在楼下呢。我知道你要我告诉你。糟糕的是他那么老了，要不今天夜里他准会向你求婚的。”

玛丽笑了。大约8年前她12岁的时候，父亲给她买了一头会跳舞的白色小马驹；几天后她骑着小马从梅因大街走了一英里半路来到阿希兰，亨利·克莱的家。克莱先生那时正与一些政界的重要人物在进餐，准备出发去华盛顿市参加议会，但是他说了声对不起便离开客人来到屋前的台阶上。

“克莱先生，请看看我这匹新的马驹子。这是爸爸上星期从流落在这里的巡回演员们手中给我买来的。”

“这匹马和它的骑师一样精神饱满！”说着他便将她从马鞍上抱了下来，说，“你正好赶上吃午饭的时候。”

他们在克莱先生和约翰·J. 克里坦登先生之间给她安排

了一个坐位，克里坦登先生是肯塔基众议院的议长，是一位有着深灰色眼睛、鹰钩鼻子和一个修饰得很好的脑袋的英俊男子。玛丽注意倾听他们对安德鲁·杰克逊总统篡夺行政权、蔑视最高法院以及用反复否决的办法削弱立法机构的猛烈攻击。对于这类讨论，她有了很好的体验：每当她父亲招待克莱先生和其他政界同僚们时，他总是在吃点心时候把她带到餐桌边来。

在一次间隙中，她曾大声说：“克莱先生，我爸说您将成为美国的下一任总统。我希望我能到华盛顿白宫里面去住一住。”

克莱先生笑了起来：“行，只要我当上总统，我期待玛丽·托德成为我第一批贵宾中的一位。”

她以郑重其事地点头表示接受的姿态鞠了一躬。

“我求我爸当总统，但他说他宁愿看到您在那里。我爸是个非常古怪的人，克莱先生；我认为他不想当总统。”

餐桌上响起了一阵男人的哄笑，只有克莱先生仍很严肃。玛丽抬头凝视着说：“克莱先生，如果您还没有结婚，我会等待您的。”

玛丽将那串小珍珠绕着脖子系紧，轻快地从铺着地毯的楼梯上跑下来，走出屋外，踏上白灰石的沙砾小路，在一棵梧桐树下停了下来，在那里她可以看到亭子里的男人们。亨利·克莱是大家注意的中心；他身边有来自肯塔基的同僚克里坦登先生、目前在国会中代表列克星敦的年轻的理查德·梅尼菲以及她父亲。罗伯特·托德 48 岁了，是个很有吸引力的男人，只不过他几乎没有脖子，那圆圆的脑瓜就安置在两个肩膀之间，那头长长的黑发被梳得盖过了双耳。他打扮得很帅，穿着一件上瘦下肥的蓝毛料外套，一条白色亚麻布长